

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煤炭深加工  
及综合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 目 录

<b>1 概述.....</b>	<b>2</b>
<b>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b>	<b>4</b>
2.1 公示内容及日期 .....	4
2.2 公开方式 .....	5
2.3 公众意见情况 .....	5
<b>3 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信息公开情况.....</b>	<b>7</b>
3.1 公示内容及方式 .....	7
3.2 公示方式 .....	7
<b>4 公众参与调查结论.....</b>	<b>17</b>

## 1 概述

《贵州省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中指出：煤炭资源综合利用水平较低，加工转化程度不高。新型煤化工产业发展滞后，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水平不高。今后一个时期省内煤炭工业仍处于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面对问题和困难，必须加快转型步伐，推动全省煤炭工业持续健康发展。因此，生产高质量的焦炭和副产品焦油、粗苯、合成氨等是贵州省煤炭综合利用的最好途径，也是转化自产煤炭的有效方法，同时也是调整产业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走可持续发展道路的一条优选战略措施。

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煤炭深加工产业示范“十三五”规划>的通知》(国能科技[2017]43号),“十三五”期间，重点开展煤制油、煤制天然气、低价煤分质利用、煤制化学品、煤炭和石油综合利用等5类模式以及通用技术装备的升级示范，持续做好投运项目的工程标定和后评价工作，不断总结经济教训，推动煤炭深加工产业向更高水平发展。《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发改能源[2016]2744号)指出：煤炭深加工，按照国家能源战略技术储备和产能储备示范工程的定位……严格落实环保准入条件，有序发展煤炭深加工……严格执行能效、环保、节水和装备自主化等标准，积极探索煤炭深加工与炼油、石化、电力等产业有机融合的创新发展模式，力争实现长期稳定高水平运行……。《焦化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纲要》指出：“十四五”期间焦化行业发展的基本原则和方向为，建立与相关产业相互融合的新业态，利用现有装备和产能，发挥焦炉的干馏分质功能和能源转换效率高的优势，开拓焦炭、焦炉煤气、煤焦油深加工产品应用的新领域，实现与现代煤化工、冶金、化肥、石化、建材等行业的深度产业融合。

为充分利用贵州省丰富的煤炭资源，迎合市场经济发展势头，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拟新建煤炭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内容为120万吨/年焦炭及化产品回收、焦炉煤气制合成氨。项目选址位于贵州瓮安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基础工业区中的青坑磷煤化工组团，选用先进技术，不仅可提高产品附加值，降低能源消耗，减少污染物排放，延长煤焦化产业链，同时对增加地方财政收入，发展开发区经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加快当地小城镇发展建设，促进开发区及周边区域煤炭、选煤、炼焦、冶金、化工、运输等行业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提升作用。

项目占地925亩，生产规模为120万t/a洗煤、120万t/a焦化、20万t/a合

成氨。项目工艺路线为：煤焦化，净化煤气制合成氨，煤气净化过程进行化产品回收，此工艺路线为现行国内典型的新型煤化工路线。项目生产工艺先进可靠，满足循环经济要求。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682 号)和有关的法律法规，项目建设前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以促使经济建设与环境保护的协调发展。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委托我院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规定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我院在现场踏勘、调研、资料收集整理、分析的基础上，编制了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煤炭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书》，现报请上级环境主管部门审查。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示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4号)中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进行第一次公开。

我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于2021年5月13日在瓮安县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主要有:建设项目名称及内容、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名称、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反馈方式及途径。

首次公示载体和公示内容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4号)第九条的相关规定。

本项目第一次公示内容详见表2-1。

表2-1 第一次公示内容

#### 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120万吨/年焦化及焦电一体化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120万吨/年焦化及焦电一体化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4号)中的相关规定进行第一次公众参与公示,公开建设项目及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征求公众意见。现将该项目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120万吨/年焦化及焦电一体化项目

(2)建设地点:瓮安县青坑工业园区

(3)建设内容:工程占地959.7亩,主要装置包括备煤装置、焦化装置、化学回收装置、发电装置、洗选装置、化工装置。可实现生产焦炭120万吨/年,焦油6.5万吨/年,粗苯2万吨/年,硫磺1.8万吨/年,焦炉煤气5.8亿立方米,洗选原煤1200万吨/年,生产合成氨20万吨/年,LNG0.5万吨/年,发电2.4亿千瓦时;配套有办公、储罐区等公辅设施,以及脱硫脱硝除尘、污水处理站、初期雨水池、危废暂存间等环保设施。

#####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华江

联系电话:15 [REDACTED] 28

邮 箱：2704@qq.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贵州省化工研究院

四、公众意见表：见附件，公众可下载意见表并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拨打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注：公众在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国家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六、公示和征求公众意见时间：2021年5月13日~5月26日。

贵州祺信实业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3日

## 2.2 公开方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4号）中第九条要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应通过建设单位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进行公开。我单位于2021年5月13日在瓮安县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公示载体与内容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4号）第九条的相关规定。公示情况详见图2-1。

##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第一次公示情况良好，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项目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我单位将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环评批复要求对项目进行管理，力求将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图 2-1 第一次公示（网络公示截图）

### 3 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信息公开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方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 中第十条: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 建设单位影响进行公开, 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 我单位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9 月 8 日采取了三种方式进行了第二次公示, 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公示方式分别为网络平台公开、建设项目所在地报纸公开、建设项目所在地现场张贴公开。公示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基本情况、本项目主要环境影响、拟采取的主要环保措施、环评结论、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名称、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反馈方式及途径。本次公示时限、内容及形式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 要求。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公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 要求, 我单位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9 月 8 日在网络平台进行了第二次公示, 公示时限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公示内容见表 3-1, 公示情况见图 3-1。

表 3-1 第二次公示内容(网络)

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煤炭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 第 4 号) 中的相关规定, 本项目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在瓮安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现针对该项目拟采取的主要环保措施及环评结论进行第二次公示, 公示内容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煤炭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	
(2) 建设地点: 瓮安县青坑工业园区	
(3) 建设内容: 工程占地 925 亩, 主要包括洗煤、煤热解、合成氨工程。建设内容包括 120 万 t/a 焦化及配套 160 万 t/a 选煤, 干熄焦 25MW 发电, 20 万 t/a 合成氨, 并配套有办公楼、储罐区等公辅设施, 以及脱硫脱硝除尘、污水处理站、初期雨水池、危废暂存间等环保设施。	

## 二、本项目主要环境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

**施工期：**主要包括施工设备废气、扬尘等环境空气影响，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现场清洗和混凝土养护等生产废水的影响，施工机械设备和运输设备的噪声影响，基础开挖、工程建筑及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的影响，以及工程占地、开挖等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

**营运期：**主要为原煤、精煤破碎筛分产生的粉尘，焦炉烟气以及装煤和推焦产生的废气、干熄焦废气等对环境空气的影响；车间工艺废水、初期雨水、循环冷却水和生活污水等对水环境的影响；各类机泵、风机、破碎机等设备噪声及交通噪声的影响；焦尘、烟气脱硫脱硝系统脱硫灰、焦油渣、酸焦油、沥青渣等工业固废以及生活垃圾等固废处置产生的影响。

## 三、拟采取的主要环保措施

**施工期：**通过文明施工、洒水抑尘、遮盖封闭等措施，减轻施工废气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修建临时沉淀池，施工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用于周围旱地的农灌；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选用低噪声设备、敏感点设临时围障等措施降低施工噪声对环境的影响；施工固废分类堆放并苫盖，尽量做到土石方平衡，能利用的尽量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等不能回收的定期按规外运；施工结束后做好厂区绿化。

**营运期：**①废气：对原煤、精煤破碎筛分产生的粉尘，设袋式除尘器收尘后经排气筒排放；焦炉采用净化后的煤气为燃料，产生的烟道气采用“ $\text{NaHCO}_3$ 干法脱硫+颗粒物回收+低温 SCR 脱硝”工艺净化后经烟囱排放；设地面除尘站，分别对装煤和推焦废气进行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设干熄焦地面除尘站，对干熄焦产生的废气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脱硫再生塔和各贮槽产生的尾气，经酸洗塔洗涤后送焦炉做助燃空气不外排；硫酸结晶干燥产生的废气，采用“旋风除尘器+雾膜水浴除尘器”进行处理达标排放；粗苯管式炉尾气，送焦炉燃烧处理后排放；洗脱苯管式炉和预热炉采用净化煤气为燃料，尾气经排气筒排放；合成氨工序开车或检修事故排放废气、不凝气和驰放气等，送火炬燃烧，或送焦炉燃烧不外排；储罐区设氮封设施，氮封尾气送焦炉燃烧；污水处理站设 1 套生物除臭装置，对恶臭进行处理。②按照雨污分流原则，清污分排。生产废水（包括厂区初期雨水）和生活污水均进入生化污水处理站，经处理达标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③对于噪声，采用选用符合国家噪声标准规定的设备，对主要噪声源设置减振基础，加消声器等措施降低噪声的影响。④设危废暂存间 1 座，对焦尘、烟气脱硫脱硝系统废催化剂、焦油渣、酸焦油、沥青渣等危险废物进行暂存后妥善处置不外排；对于选煤过程产生的中煤，以及烟气脱硫脱硝系统产生的脱硫灰、空分装置产生的废吸附材料等一般工业固废，则外售综合利用或由厂家回收等不外排；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纳入当地环卫系统。

## 四、环评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采用切实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能够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外环境产生的影响满足相关环境质量标准要求；针对项目风险因素，采用严格的风险防范措施，并制定了详细的应急预案，确保环境风险可以接受。在严格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种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拟建项目建设可行。

##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及主要事项

征求意见的公众主要是项目周边范围的企事业单位及居民。

征求意见的主要事项包括：①从环境保护角度，是否支持本项目的建设；②公众就本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意见；③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

####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拨打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 七、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华江

联系电话：15121394228

邮箱：21[REDACTED]4@qq.com

#### 八、环境影响评价单位：贵州省化工研究院

九、公众意见表：公众可下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并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

注：公众在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国家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十、公示和征求公众意见时间：2021年8月26日~9月8日，共10个工作日。

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6日



图 3-1 第二次公示（网络公示截图）

### 3.2.2 报纸公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4号)要求,第二次公示可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我单位于2021年8月26日~9月8日,在企业家日报上进行了第二次报纸公示,公示期间公开信息总共刊登2期(8月26日和9月1日)。公示内容见表3-2,公示情况见图3-2。

表3-2 第二次公示内容(报纸)

#### 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煤炭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拟在贵州瓮安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建设“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煤炭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规定,现进行第二次公示。

公众可至<http://www.weng'an.gov.cn/xwdt/tzgg/>查询详情,下载意见表并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公众可通过信函邮件或电话等,向建设单位提交相关意见建议。

建设单位: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华江

联系电话:15\_\_\_\_\_28

邮箱:27\_\_\_\_\_4@qq.com

公示和征求公众意见时间:2021年8月26日~9月8日,共10个工作日。

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6日



### 3.2.3 张贴公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4号)要求,第二次公示可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我单位于2021年8月26日~9月8日,在贵

州瓮安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进行了第二次张贴公示。公示内容见表 3-3，公示情况见图 3-3。

表 3-3 第二次公示内容（张贴）

### 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煤炭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 第 4 号）中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在瓮安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现针对该项目拟采取的主要环保措施及环评结论进行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煤炭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

(2) 建设地点：瓮安县青坑工业园区

(3) 建设内容：工程占地 925 亩，主要包括洗煤、煤热解、合成氨工程。建设内容包括 120 万 t/a 焦化及配套 160 万 t/a 选煤，干熄焦 25MW 发电，20 万 t/a 合成氨，并配套有办公楼、储罐区等公辅设施，以及脱硫脱硝除尘、污水处理站、初期雨水池、危废暂存间等环保设施。

#### 二、本项目主要环境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

施工期：主要包括施工设备废气、扬尘等环境空气影响，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现场清洗和混凝土养护等生产废水的影响，施工机械设备和运输设备的噪声影响，基础开挖、工程建筑及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的影响，以及工程占地、开挖等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

营运期：主要为原煤、精煤破碎筛分产生的粉尘，焦炉烟气以及装煤和推焦产生的废气、干熄焦废气等对环境空气的影响；车间工艺废水、初期雨水、循环冷却水和生活污水等对水环境的影响；各类机泵、风机、破碎机等设备噪声及交通噪声的影响；焦尘、烟气脱硫脱硝系统脱硫灰、焦油渣、酸焦油、沥青渣等工业固废以及生活垃圾等固废处置产生的影响。

#### 三、拟采取的主要环保措施

施工期：通过文明施工、洒水抑尘、遮盖封闭等措施，减轻施工废气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修建临时沉淀池，施工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用于周围旱地的农灌；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选用低噪声设备、敏感点设临时围障等措施降低施工噪声对环境的影响；施工固废分类堆放并苫盖，尽量做到土石方平衡，能利用的尽量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等不能回收的定期按规外运；施工结束后做好厂区绿化。

营运期：①废气：对原煤、精煤破碎筛分产生的粉尘，设袋式除尘器收尘后经排气筒排放；焦炉采用净化后的煤气为燃料，产生的烟道气采用“ $\text{NaHCO}_3$ 干法脱硫+颗粒物回收+低温 SCR 脱硝”工艺净化后经烟囱排放；设地面除尘站，分别对装煤和推焦废气进行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设干熄焦地面除尘站，对干熄焦产生的废气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脱硫再生塔和各贮槽产生的尾气，经酸洗塔洗涤后送焦炉做助燃空气不外排；硫酸结晶干燥产生的废气，采用“旋风除尘器+雾膜水浴除尘器”进行处理达标排放；粗苯管式炉尾气，送焦炉燃烧处理后排放；洗脱苯管式炉和预热炉采用净化煤气为燃料，尾气经排气筒排放；合成氨工序开车或检修事故排放废气、不凝气和驰放气等，送火炬燃烧，或送焦炉燃烧不外排；储罐区设氮封设施，氮封尾气送焦炉燃烧；污水处理站设 1 套生物除臭装置，对恶臭进行处理。②按照雨

污分流原则，清污分排。生产废水（包括厂区初期雨水）和生活污水均进入生化污水处理站，经处理达标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③对于噪声，采用选用符合国家噪声标准规定的设备，对主要噪声源设置减振基础，加消声器等措施降低噪声的影响；④设危废暂存间1座，对焦尘、烟气脱硫脱硝系统废催化剂、焦油渣、酸焦油、沥青渣等危险废物进行暂存后妥善处置不外排；对于选煤过程中产生的中煤，以及烟气脱硫脱硝系统产生的脱硫灰、空分装置产生的废吸附材料等一般工业固废，则外售综合利用或由厂家回收等不外排；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纳入当地环卫系统。

#### 四、环评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采用切实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能够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外环境产生的影响满足相关环境质量标准要求；针对项目风险因素，采用严格的风险防范措施，并制定了详细的应急预案，确保环境风险可以接受。在严格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种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拟建项目建设可行。

####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及主要事项

征求意见的公众主要是项目周边范围的企事业单位及居民。

征求意见的主要事项包括：①从环境保护角度，是否支持本项目的建设；②公众就本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意见；③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

####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拨打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 七、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华红

联系电话：15[REDACTED] 28

邮箱：27[REDACTED]1@qq.com

#### 八、环境影响评价单位：贵州省化工研究院

九、公众意见表：可至 <http://www.wenzan.gov.cn/xwdt/tzgg/> 下载意见表并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

注：公众在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国家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十、公示和征求公众意见时间：2021年8月26日~9月8日，共10个工作日。

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6日



图 3-3 第二次公示（张贴）

#### 3.2.4 公众意见表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4号)要求,建设项目建设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应公开公众意见的网络链接,链接网站附有公众意见表,公众可下载意见表并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提交给建设单位。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和第二次网络公示内容后均上传附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第二次公示报纸和张贴公开均附有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意见表格式下载自《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 第 48 号)附件,详见表 3-4。

#### 3.2.5 第二次公示公众意见

第二次公示我单位按照相关要求采取了三种方式进行公开,以求公示信息能够较为全面地覆盖项目所在地影响区域,力求广泛接收公众对于本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的意见。截至本次公示结束,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项目在建设和运营期过程中,我单位将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环评批复要求对项目进行管理,力求将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项目名称	贵州骐信实业有限公司煤炭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		
<b>一、本页为公众意见</b>			
<b>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b> <small>(注: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 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small>	<small>(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 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small>		
<b>二、本页为公众信息</b>			
<b>(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b>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b>(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b>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small>注: 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 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small>			

#### 4 公众参与调查结论

本项目环评开展过程中,我单位针对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进行了2次公示。第一次公示于2021年5月13日进行了网络公开,征求公众意见;第二次公示于2021年8月26日~9月8日,采取三种方式(网络、报纸和张贴)进行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项目在建设和运营期过程中,我单位将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环评批复要求对项目进行管理,力求将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在本项目环评手续完成后,我单位将对本次公众参与中的相关文件(图片、报纸、公众意见表等)进行存档备查。